

# 清溪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年)

部门名称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6	下属二级单位数	0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 (万元)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 (万元)
	基本支出	37.37	财政拨款	66.57
	项目支出	29.20	其他资金	0.0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 (万元)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 (万元)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
总体绩效目标	<p>保障会议顺利开展：高效筹备并圆满举办镇人大会议，会议期间各项议程按时推进率达100%，会议资料差错率控制在1%以内，确保会议经费使用合规，无超预算情况。</p> <p>提升代表履职水平：组织代表培训活动不少于3次，使代表对法律法规和履职知识的掌握程度显著提升；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代表意见建议的办理，办理答复率达到100%，代表对办理结果满意度不低于80%。</p> <p>强化监督力度：针对镇域内重点民生项目、重大工程建设和政府部门工作开展监督检查、视察调研、评议监督不少于3次，监督覆盖率达到100%；对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，跟踪督促整改落实，问题整改完成率不低于80%，有效推动政府工作提质增效。</p> <p>密切选民联系：搭建代表与选民常态化沟通平台，每月开展选民接待活动不少于2次，及时收集、整理选民意见建议，做到件件有记录；对选民反映问题的处理反馈率达到100%，确保选民对人大工作的满意度达到80%以上。</p> <p>做好备案审查工作：对镇政府出台的规范性文件进行100%备案审查，及时发现并纠正不合规文件，确保文件合法合规率达到100%。</p>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 (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 (概述)
	依法开好镇人大会议	组织召开两次镇人大会议。	30,000.00	高效筹备并圆满举办镇人大会议，会议期间各项议程按时推进率达100%。
	强化代表小组活动	1. 做好人大代表联络站的硬件设施配备、办公用品购置，完善代表联络站建设，做好相关制度上墙、宣传资料制作及更新等工作； 2. 加强闭会期间镇人大主席团工作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，开展好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。	35,000.00	1、满足代表小组开展活动及联络站日常所需； 2、针对镇域内重点民生项目、重大工程建设和政府部门工作开展监督检查、视察调研、评议监督不少于3次，监督覆盖率达到100%。
	做好备案审查工作	强化备案审查宣传和培训，开展备案审查工作。	10,000.00	强化责任意识，不断强化备案审查机制建设，规范工作流程措施，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。
	强化人大工作宣传	做好清溪镇宪法主题公园的日常更新和维护，以及人大宣传资料制作。	10,000.00	1、营造良好的学法氛围； 2、展现代表履职情况，讲好人大故事，发出人大声音。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 (可选填)	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绩效指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人大宣传制作费用占总成本≤100%； 备案审查工作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； 人大会议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。	人大宣传制作费用占总成本≤100%； 备案审查工作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； 人大会议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。
			人均成本	≤2000元/人/年	≤2000元/人/年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市镇人大会议	3次以上	3次以上
			编印人大宣传资料数量	≥100份	≥100份
		质量指标	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	100%	100%
			保证各代表小组日常运作所需用品	满足代表小组开展活动及联络站日常所需	满足代表小组开展活动及联络站日常所需
			根据活动实际成果提出有效意见建议	78条以上	78条以上
			顺利进行	顺利进行	顺利进行
		时效指标	会议召开时间	2025年12月前	2025年12月前
			活动宣传及时率	100%	100%
			活动进度	年内完成	年内完成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
	社会效益		发现并促进解决民生问题，促进部门提升工作水平	整改率80%以上	整改率80%以上
			代表联络站宣传效果	良好	良好
			宪法学习宣传效果	宣传效果良好，营造良好的学法氛围	宣传效果良好，营造良好的学法氛围
			审查报告、选举、表决民生实事项目	审查通过2份以上 财务报告、1份以上 政府工作报告， 表决10件民生实事项目， 其他选举任务等	审查通过2份以上 财务报告、1份以上 政府工作报告， 表决10件民生实事项目， 其他选举任务等
	生态效益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80%以上	群众满意度80%以上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货物购置类项目（图书）					
项目类型	其他运转类（综合类）	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2	到期年度	2099	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20,000.00	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	
	根据《关于大力推进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（粤常办〔2017〕47号）、《中共东莞市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人大工作的意见》（东委发〔2016〕16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东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加强人大工作和建设力争“三个走在前列”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东常党〔2017〕17号精神，为进一步提高代表素质，提高代表履职尽责能力，需每年为人大代表订购《中国人大》《人民之声》等有关报刊杂志。	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	
	镇人大代表共80名，为人大代表订阅有关书刊供需20000元，其中《中国人大》每份144元，共11520元；《人民之声》每份72元，共5760元；其他人大相关书籍约2720元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货物购置类项目费用占总成本≤100%	货物购置类项目费用占总成本≤100%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《中国人大》、《人民之声》各1本/人		80	80
		质量指标	图书质量合格率	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购置进度		2025年12月前	2025年12月前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	
		社会效益	提高代表履职水平、更好为群众发声		提升代表履职尽责能力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	提升代表履职尽责能力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
		生态效益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使用人员满意度		90%以上	90%以上	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人大宣传制作费用	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2	到期年度	2099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	10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	用于加强对清溪镇宪法主题公园有关宣传资料的日常更新和维护，以及制作人大宣传刊物，展现代表履职风采。				
		2025年度目标				
		做好清溪镇宪法主题公园的日常更新和维护，以及人大宣传资料制作，报道代表履职情况，讲好人大故事，发出人大声音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人大宣传制作费用占总成本≤100%	人大宣传制作费用占总成本≤100%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维护次数		每季度至少一次	每季度至少一次
			编印人大宣传资料数量		≥100份	≥100份
	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-		100%	100%
			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		100%	100%
	时效指标	活动宣传及时率		100%	100%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	
		社会效益	宪法学习宣传效果		宣传效果良好，营造良好的学法氛围	宣传效果良好，营造良好的学法氛围
		生态效益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使用人员满意度		90%以上	90%以上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经费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4	到期年度	2099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10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强化责任意识，不断强化备案审查机制建设，规范工作流程措施，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。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
	加强领导统筹协调，对照省备案审查条例和市实施方案，梳理任务目标，把握工作重点，逐项抓好落实，有序推进试点工作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备案审查工作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	备案审查工作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审查（鉴定、评审）业务(宗)	1宗或以上	1宗或以上
		质量指标	审查专业和准确性	组织由法庭、公安、行业协会代表或专家、各政府单位法制员、村（社区）干部、人大代表、专业律师、群众代表等组成的备案审查专家库成员开展审查工作。	组织由法庭、公安、行业协会代表或专家、各政府单位法制员、村（社区）干部、人大代表、专业律师、群众代表等组成的备案审查专家库成员开展审查工作。
		时效指标	审查（评审、鉴定）工作按时完成率(%)	本年度完成率100%	本年度完成率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宣传效果	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宣传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	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宣传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80%以上	群众满意度80%以上	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人大会议经费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2	到期年度	2099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30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每年组织市人大代表参加1次以上市人大会议；召开2次为期1天的镇人大会议，约170人参会。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
	组织市人大代表参加1次以上市人大会议，每次会期2天以上。按照清府办〔2018〕113号（关于印发《清溪镇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的通知），每人每天760元（其中住宿费470元，伙食费180元，其他费用110元），参照往年会议期为3天，我办随行工作人员2人，2人*（470+180+110）元/人/天*4天=4560元；每年召开2次以上镇人大会议，会期每次1天，每次参会人员（含人大代表、列席人员、工作人员）约170人。会议费用标准：住宿费470元，伙食费180元，其他费用110元，共760元/人/天，两次镇人大会议共需55440元。故申请人大会议经费共计60000元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人大会议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	人大会议经费占总成本≤100%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市镇人大会议	3次以上	3次以上
		质量指标	顺利进行	顺利进行	顺利进行
		时效指标	会议召开时间	2025年12月前	2025年12月前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审查报告、选举、表决民生实事项目	审查通过2份以上 财政报告、1份以上 政府工作报告， 表决10件民生实事 项目，其他选举任 务等	审查通过2份以上财 政报告、1份以上政 府工作报告，表决 10件民生实事项 目，其他选举任务 等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80%以上	群众满意度80%以上	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代表小组运作经费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2	到期年度	2099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35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1. 做好人大代表联络站的硬件设施配备、办公用品购置，完善代表联络站建设，做好相关制度上墙、宣传资料制作及更新等工作； 2. 加强闭会期间镇人大主席团工作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，开展好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。在镇人大开展2024年工作的基础上，结合明年工作安排，计划开展人大评议职能部门、清溪镇人大代表活动月活动、镇长约请人大代表座谈会、人大专项监督工作、人大视察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活动、人大执法检查活动、人大代表述职活动、人大督办议案建议办理工作、人大专题调研等。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
	1. 做好人大代表联络站的硬件设施配备、办公用品购置，完善代表联络站建设，做好相关制度上墙、宣传资料制作及更新等工作； 2. 加强闭会期间镇人大主席团工作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，开展好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。在镇人大开展2024年工作的基础上，结合明年工作安排，计划开展人大评议职能部门、清溪镇人大代表活动月活动、镇长约请人大代表座谈会、人大专项监督工作、人大视察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活动、人大执法检查活动、人大代表述职活动、人大督办议案建议办理工作、人大专题调研等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人均成本	≤2000元/人/年	≤2000元/人/年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活动次数	5次以上	5次以上
			质量指标	根据活动实际成果提出有效意见建议	78条以上
		时效指标	保证各代表小组日常运作所需用品	满足代表小组开展活动及联络站日常所需	满足代表小组开展活动及联络站日常所需
			活动进度	年内完成	年内完成
			购置进度	年内完成	年内完成
	升级改造项目	年内完成	年内完成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发现并促进解决民生问题，促进部门提升工作水平	整改率80%以上	整改率80%以上
			代表联络站宣传效果	良好	良好
生态效益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接待群众满意度	80%以上	80%以上	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市镇人大代表活动费用补贴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清溪镇人大办公室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2	到期年度	2099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187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参照《东莞市人大代表履职经费管理办法》，做好人大代表参加履职活动相关保障，顺利开展代表活动和代表工作。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
	参照《东莞市人大代表履职经费管理办法》，做好人大代表参加履职活动相关保障，顺利开展代表活动和代表工作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人大代表活动费用补贴	市人大代表3000元/人/年（市负担2000元、镇负担1000元），镇人大代表2000元/人/年	市人大代表3000元/人/年（市负担2000元、镇负担1000元），镇人大代表2000元/人/年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代表人数	市代表9人，镇代表80人	市代表9人，镇代表80人
		质量指标	补贴发放准确率（%）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补贴发放时间	2025年12月前	2025年12月前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代表工作实效	代表参与活动积极性、联系选民次数、提出意见建议数量≥	完成良好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 80%以上	群众满意度 80%以上	